证券代码：688258 证券简称：卓易信息 公告编号：2022-033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9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根据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或“本激励计划”）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2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2 年 8 月 25 日至 2022 年 9 月 3 日，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2 年 9 月 6 日，公司监事会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2-029）。

3、2022 年 9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35）。

4、2022 年 9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调整事项

鉴于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中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涉及公司拟向其授予的 0.75 万股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拟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进行调整。

经过上述调整后，公司激励对象人数由 68 人调整为 67 人，拟授予的权益数量由 145.2376 万股调整为 144.4876 万股。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内容与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内容相符。上述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合法、有效。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影响

公司本次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激励计划调整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调整后的激励对象不存在禁止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调整在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调整的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调整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由 68 人调整为 67 人，拟授予的权益数量由 145.2376 万股调整为 144.4876 万股。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调整。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进行调整。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根据 2022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调整与授予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调整的原因、调整后人数和数量、授予价格及授予日的确定均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和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存在上述不能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满足；公司已按照《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的规定履行了现阶段应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尚需按照上述规定履行后续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88258 证券简称：卓易信息 公告编号：2022-032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9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 2022 年 9 月 4 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候选人。本次会议由全体监事推举杜娟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 3 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3、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特此公告。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9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88258 证券简称：卓易信息 公告编号：2022-034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授予日：2022 年 9 月 9 日
- 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144.4876 万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 8,695.6591 万股的 1.66%。
- 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或“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2 年 9 月 9 日为授予日，以 13.25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67 名激励对象授予 144.4876 万股。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2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2 年 8 月 25 日至 2022 年 9 月 3 日，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2 年 9 月 6 日，公司监事会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2-029）。

3、2022 年 9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35）。

4、2022 年 9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权激励计划差异情况

鉴于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中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涉及公司拟向其授予的 0.75 万股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拟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进行调整。

经过上述调整后，公司激励对象人数由 68 人调整为 67 人，拟授予的权益数量由 145.2376 万股调整为 144.4876 万股。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内容与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内容相符。上述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合法、有效。

（三）董事会关于符合授予条件的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中授予条件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董事会经过认真核查，确定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出现上述任一情形，亦不存在不能授予或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其他情形，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四）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1、授予日：2022 年 9 月 9 日

2、授予数量：144.4876 万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 8,695.6591 万股的 1.66%

3、授予人数：67 人

4、授予价格：13.25 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已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及/或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6、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

（1）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36 个月。

（2）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将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归属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归属：

①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②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③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④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如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对不得归属的期间另有规定的，以相关规定为准。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第二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该期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股等情形增加的股份同时受归属条件约束，且归属之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若届时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的，则因前述原因获得的股份同样不得归属。

7、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本激励计划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1	王娟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董秘	4.0709	2.82%	0.05%
2	王吉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14.0709	9.74%	0.16%
3	张彬	中国	董事	1.5000	1.04%	0.02%
4	黄吉丽	中国	财务总监	1.1862	0.82%	0.01%
5	陈道林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2500	1.56%	0.03%
6	吴平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0.0000	6.92%	0.11%
骨干人员（61 人）				111.4096	77.11%	1.28%
合计				144.4876	100.00%	1.66%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00%。

2、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外籍人员、单独或或其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原骨干员工张彬被选举成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核实的情况

1、鉴于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中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涉及公司拟向其授予的 0.75 万股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拟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进行调整。

经过上述调整后，公司激励对象人数由 68 人调整为 67 人，拟授予的权益数量由 145.2376 万股调整为 144.4876 万股。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内容与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内容相符。

2、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均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

3、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因此，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2 年 9 月 9 日，并同意以 13.25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67 名激励对象授予 144.4876 万股限制性股票。

三、激励对象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在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前 6 个月卖出公司股份情况的说明

参与激励计划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授予日前 6 个月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方法与业绩影响测算

（一）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及确定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选择 Black-Scholes 模型计算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于 2022 年 9 月 9 日用该模型对授予的 144.4876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进行测算。具体参数选取如下：

1、标的股价：39.27 元/股（授予日收盘价）；

2、有效期分别为：12 个月、24 个月（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至每期归属日的期限）；

3、历史波动率：24.9378%、24.5493%（分别采用卓易信息所在“申万-IT 服务Ⅱ”行业最近 12 个月、24 个月的波动率）；

4、无风险利率：1.50%、2.10%（分别采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 1 年期、2 年期存款基准利率）；

5、股息率：0.2546%（采用公司最新股息率）。

（二）预计限制性股票实施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归属安排的比例摊销。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万股）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2 年（万元）	2023 年（万元）	2024 年（万元）
144.4876	3,792.08	875.53	2,257.72	658.84

注：1.上述计算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与授予日、授予价格和归属数量相关，激励对象在归属前离职、公司业绩考核或个人绩效考核达不到对应标准的会相应减少实际归属数量从而减少股份支付费用。同时，公司提醒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同时此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后，将进一步提升员工的凝聚力、团队稳定性，并有效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从而提高经营效率，给公司带来更高的经营业绩和内在价值。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根据 2022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调整与授予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调整的原因、调整后人数和数量、授予价格及授予日的确定均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和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存在上述不能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满足；公司已按照《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的规定履行了现阶段应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尚需按照上述规定履行后续的信息披露义务。

六、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公司不存在不符合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的情形；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授予价格、授予对象、授予数量等的确定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七、上网公告附件

1、《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的核查意见》

3、《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授予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4、《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88258 证券简称：卓易信息 公告编号：2022-037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9 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 2022 年 9 月 4 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全体董事推举谢乾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候选人、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审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审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9、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董事王娟、王吉、张彬为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10、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董事王娟、王吉、张彬为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特此公告。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88258 证券简称：卓易信息 公告编号：2022-030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9 月 9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宜兴市兴业路 298 号卓易信息 19 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44,597,87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44,597,87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1.287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1.287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谢乾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王娟出席了本次会议，董事候选人汪涛、张彬、万梁浩，监事候选人傅馨，高级管理人员财务总监黄吉丽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597,87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597,87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4,597,87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选举谢乾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3,805,787	98.2239	是
4.02	选举王烨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3,805,786	98.2239	是
4.03	选举王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3,805,786	98.2239	是
4.04	选举王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3,805,786	98.2239	是
4.05	选举汪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3,805,787	98.2239	是
4.06	选举张彬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3,805,786	98.2239	是

5.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5.01	选举徐建忠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3,805,786	98.2239	是
5.02	选举丁卫红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3,805,787	98.2239	是
5.03	选举万梁浩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3,805,786	98.2239	是

6.00 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6.01	选举杜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43,805,786	98.2239	是
6.02	选举傅馨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43,805,787	98.2239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792,09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792,09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792,09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01	选举谢乾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	0.0001				
4.02	选举王烨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0	0.0000				
4.03	选举王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0	0.0000				
4.04	选举王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0	0.0000				
4.05	选举汪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	0.0001				
4.06	选举张彬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0	0.0000				
5.01	选举徐建忠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0	0.0000				
5.02	选举丁卫红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	0.0001				
5.03	选举万梁浩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0	0.00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 1、2、3、4、5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尹梦琦 斯一凡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88258 证券简称：卓易信息 公告编号：2022-031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9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经全体董事审议，选举谢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二、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

经与会监事审议，同意选举杜娟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一致。

三、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

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构成如下：

战略委员会：